(上接B343版)

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文艺创作;翻译服务;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公共关系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电脑动画设计;信息咨询;工程勘察设计;产品设计;模型设计;文化咨询;体育咨询;教育咨询;销售日用品、建材、纺织、服装、文化体育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通讯设备、家用电器、化妆品、图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农副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配送车辆出租业务(不含九座以上客车)。(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20、北京五环顺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西毓顺路100号33幢

法定代表人:王青林

注册资本:3122.9万元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需要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货运代理;分批包装;专业承包;销售制冷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不含三轮摩托车及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不含电动自行车)、高低压配电柜、家用电器、食用农产品、日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品、食品添加剂、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电子产品、金属制品、钟表、眼镜、箱包、灯具、婴儿用品、工艺品、花卉、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玩具、室内儿童游乐设施、观赏鱼;安装、维修家用电器;物业管理;热力供应(燃油、燃煤除外);出租商业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的经营管理;销售食品;餐饮服务;零售烟草;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罐式)(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01月24日);出版物零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销售食品、餐饮服务、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罐式)、零售烟草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1、北京三元梅园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东大街2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效泽

注册资本:5292.8万元

经营范围: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出版物零售;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乳制品、包装食品、面包、西式糕点、裱花蛋糕;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冷热饮、酒、饮料;制售中西餐、冷热饮、酒、饮料;销售家用电器、日用品、厨房用品、新鲜水果、新鲜蔬菜;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22、北京市(甘南)双河农场肉牛养殖场

注册地址:甘南县中兴乡绿化村四五屯

法定代表人:师卫东

注册资本:50万元

经营范围:牲畜、家禽收购、养殖及销售,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托管企业

23、北京奶牛中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清河南镇

法定代表人:麻柱

开办资金:680万元

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奶牛研究与管理,促进奶牛发展。种牛养殖冻精、胚胎、牛奶推广乳品、冻精质量检查相关科研与培训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举办的事业单位

24、承德三元有限责任公司御道口奶牛分公司

注册地址:承德市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御道口牧场压岱生产队

法定代表人:刘顿成

经营范围:奶牛养殖;食品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的分支机构

25、北京市馨德润农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清水镇李家庄村村委会后院1号

法定代表人:解楠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粮食收购;销售食品;旅游资源开发;旅游景区管理;旅游信息咨询;酒店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物业管理;种植果树、花卉、农作物、中草药材;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园林绿化;拓展活动;大型活动组织、策划;自然科学研究;产品设计;技术开发;销售食用农产品、新鲜蔬菜、新鲜水果、鲜肉、新鲜禽蛋、水产品、未经加工的谷物、未经加工的豆类、未经加工的薯类;批发食用农产品;票务代理。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6、北京篮丰蔬菜配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福利农场西红门路8号

法定代表人:徐福贵

注册资本:2244.34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食用农产品、日用品、机械设备、办公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厨房用具、针纺织品、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花卉、服装、鞋帽、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庭用品、宠物用品、通讯用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复印;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仓储服务(未经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停车收费服务;种植蔬菜;热力供应(燃油、燃煤除外);物业管理(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取得行政许可);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6年01月10日);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1月12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7、河南裕农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原阳县产业集聚区南二环路1号

法定代表人:刘建新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销售;蔬菜、果树种植、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8、江苏省东辛农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连云区东辛农场

法定代表人:韩中书

注册资本:7223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水产养殖;建设工程施工;动物饲养;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饲料生产;木材采运。一般项目: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树木种植经营;林产品采集;林业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草种植;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水产品冷冻加工;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29、北京市华农物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东路1号一层(德胜园区)

法定代表人:周义

注册资本:305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汽车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化肥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物业管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30、北京永乐店农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区德仁务

法定代表人:刘万友

注册资本:1251.7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蔬菜种植;水果种植;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树木种植经营;牲畜销售;林业产品销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水产品零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31、北京市南口农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南侧

法定代表人:王鹏飞

注册资本:1313.5万元

经营范围:种植粮食作物、果树、中草药;饲养家禽;淡水养鱼;销售新鲜水果、新鲜蔬菜、苗木(不含种苗)、化肥、花卉绿植;会议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租赁花卉;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不含中介服务);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不含棋牌、不含高危体育运动项目及高尔夫球场经营);城市园林绿化施工;普通货运;销售食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32、北京市长阳农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稻田南里11号院

法定代表人:郭建波

注册资本:4314.49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谷物种植;水果种植;蔬菜种植;花卉种植;科普宣传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艺产品种植;树木种植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停车场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休闲观光活动;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33、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德茂庄德裕街5号

法定代表人:张恒涛

注册资本:80068.3028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谷物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牲畜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蔬菜种植;草种植;花卉种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畜牧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兽医专用器械销售;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动物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兽药生产;兽药经营;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牲畜屠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草种生产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34、北京三元济普霖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

注册地址:涿州市东城坊镇中国农业大学涿州农业科技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磊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开发;奶牛饲养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参股子公司的分支机构

35、北京首农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2号圆山大酒店3号楼201-206

法定代表人:李宝宽

经营范围: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会议服务;物业管理;市场调研;劳务服务;经济信息咨询。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绝大部分关联方已合作多年,各方交易清晰,账务核算清楚;且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进行的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上都与对方签署了协议,因此预计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不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一直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确定新一年度交易的具体事项及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基本上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资源,对公司开展业务是必要的、有利的。该等关联交易是在关联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新一年度的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及交易价格,并且与关联方签署相应的法律文件,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行为,也不会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0014469

截至2022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5000人,其中合伙人205名,注册会计师127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1年度业务收入25.3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9.0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13亿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30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收费总额2.88亿元;2021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357.62万元;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1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037.68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尹丽鸿,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丽波,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毅,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280万元,其中:境内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168万元,境外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4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70万元。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对经理层进行授权,如审计范围和内容变更导致费用增加,经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与致同所协商确定2023年度最终审计费用。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3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2022年度相比基本保持不变。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所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致同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要求,在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致同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致同所具备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聘用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完整性,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所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2023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280万元,其中:境内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168万元,境外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4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70万元;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经理层进行授权,如审计范围和内容变更导致费用增加,经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与致同所协商确定2023年度最终审计费用。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2023年度综合授信、资金存放等预计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拟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不限于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国内信用证等,为信用授信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集团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已发生应计利息):预计上限为15亿元,存款利率范围为0.35%-2.25%;

●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拓宽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集团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3年,协议期间,集团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综合授信服务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等。

集团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因此,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16号一号楼5层

成立日期:2016年5月11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秘勇

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11)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关联关系:集团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首农食品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集团财务公司总资产188.24亿元,净资产23.90亿元。2022年实现利息净收入2.6亿元,净利润1.57亿元。

三、2023年与财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本次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预计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国内信用证等。其中:

公司拟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的额度为5亿元,为信用授信;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的额度为10亿元,为信用授信或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此综合授信额度为当年最高额度,在最高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集团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已发生应计利息):预计上限为15亿元,存款利率范围为0.35%-2.25%。

四、集团财务公司合规经营和业务风险情况

公司每半年对集团财务公司进行一次风险评估,并编制《关于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经查阅集团财务公司相关资料,集团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管控流程等均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严格监管。

根据公司对集团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以及对存放于集团财务公司资金的风险状况的评估和监督,目前未发现集团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将不定期地全额或部分调出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检查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本关联交易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直至下一年度批准新议案前有效。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高资金的融通效率,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对企业经营产生积极作用;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等同于或优于国内一般商业银行提供的存款利率,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之前,已向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并征得了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与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

●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集团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综合授信服务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等。考虑到公司资金管理实际,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调整原协议项下每日存款余额约定,由“不高于甲方上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货币资金70%”变更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集团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因此,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16号一号楼5层

成立日期:2016年5月11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秘勇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关联关系:集团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集团财务公司总资产188.24亿元,净资产23.90亿元。2022年实现利息净收入2.6亿元,净利润1.57亿元。

三、本次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双方

甲方: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将《金融服务协议》4.1(1)款进行如下变更:

原条款	拟变更为
4.1 乙方出于财务风险控制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对于与甲方的金融服务交易作出以下限制,甲方应协助乙方监控实施下列限制: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吸收甲方及甲方控股子公司的存款,甲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乙方的存款每日余额不高于甲方上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货币资金70%。甲方应将其控股子公司的清单(如有)提供给乙方备案,并且如有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向甲方及甲方控股子公司发放的日贷款余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	4.1 乙方出于财务风险控制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对于与甲方的金融服务交易作出以下限制,甲方应协助乙方监控实施下列限制: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乙方的存款每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甲方应将其控股子公司的清单(如有)提供给乙方备案,并且如有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向甲方及甲方控股子公司发放的日贷款余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

3、协议的生效及期限

本补充协议应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有效期与《金融服务协议》一致。

(1) 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签订本补充协议;

(2) 本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拓展公司投融资渠道,获取安全、高效的财务管理服务,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之前,已向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并征得了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因经营需要,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农商银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总额度人民币7亿元,授信品种:包括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买卖方融资等,均为信用授信;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贷款6次,累计金额人民币5.19亿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因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总额度人民币7亿元。授信品种:包括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买卖方融资等,均为信用授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

二、北京农商银行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2号楼

成立日期:2005年11月4日

注册资本:1214847.469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金山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开办外汇业务、结汇售汇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监事会主席郗雪薇系北京农商银行董事,因此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2022年9月30日,北京农商银行总资产11,296.72亿元,净资产739.92亿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7.97亿元,净利润57.55亿元。

三、交易主要内容

因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1年期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分行申请1年期授信,额度人民币4亿元。授信品种:包括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买卖方融资等,均为信用授信。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高资金融通效率,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对企业经营产生积极作用,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之前,已向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并征得了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独立董事对此表示同意。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现金管理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投资金额

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5亿元额度内,公司可根据银行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3、投资方式

通过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产品。

4、现金管理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

5、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签署相关文件并处理具体事宜。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产品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合理、适当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24.6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以现金1元收购北京市双桥农场有限公司(简称“双桥农场”)持有的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呼三元”)24.66%的股权(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呼三元100%的股权,呼三元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交易概述

(一)呼三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5.34%股权,双桥农场持有其24.66%股权。鉴于呼三元已停产多年,根据北京市国资委关于清理“僵尸企业”的有关要求,减少下属持续亏损企业,公司拟对呼三元实施相应处置工作:公司拟以现金收购双桥农场持有的呼三元24.66%的股权,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后,由公司对呼三元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注销该公司。

(二)以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简称“晟明评估”)以2022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北京市双桥农场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晟明评报字[2022]296号)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元。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24.6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的转让方双桥农场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因此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市双桥农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101660614T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双桥

法定代表人:张保华

注册资本:87,479.07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88年5月16日

经营范围:销售食品;为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服务、并在生产技术方面进行咨询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商业设施;销售未经加工的谷物、豆类、薯类、新鲜蔬菜、新鲜水果。

2、股权结构

双桥农场为首农食品集团全资子公司,因此双桥农场为公司关联方。

3、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双桥农场2022年经审计财务数据及2023年1-3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3月
资产总额	641,203.04	636,406.37
负债总额	406,218.84	404,387.75
净资产	234,984.20	232,018.63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61,236.48	11,249.43
净利润	-7,017.27	-2,979.26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700701477055G

注册地址: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加格达奇路

法定代表人:代永海

注册资本:6,771.5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成立日期:2003年3月14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牛奶收购、加工、销售乳制品及与乳制品相关的产品。一般经营项目:无。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双桥农场分别持有呼三元75.34%、24.66%的股权。

3、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呼三元2022年经审计财务数据及2023年1-3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3月
资产总额	737.72	679.75
负债总额	10,794.57	10,798.23
净资产	-10,056.85	-10,118.4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30.25	8.44
净利润	-648.42	-61.63

四、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晟明评估出具的《北京市双桥农场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晟明评报字[2022]296号),以2022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呼三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047.15万元。公司拟以1元的交易价格收购双桥农场持有的呼三元24.66%股权。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按照北京市国资委关于清理“僵尸企业”的有关要求,减少下属持续亏损企业。

六、公司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24.6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和陈历俊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蒋林树先生、罗婷女士、倪静女士事先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2、本次交易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交易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现金收购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24.6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相关规定,现将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2023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

1、按照产品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2023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液态奶	119,237.01
固态奶	24,230.84
冰淇淋及其他	53,222.75
畜牧业务	17,623.90
合计	214,314.50

2、按照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	2023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直营	71,599.41
经销商	122,814.12
其他	19,900.97
合计	214,314.50

3、按照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2023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北京地区	136,989.14
北京地区以外	77,325.36
合计	214,314.50

二、2023年第一季度经销商情况

单位:个

区域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2023年1-3月增加数量	2023年1-3月减少数量
北京地区	430	87	15
北京地区以外	2,484	213	63
合计	2,914	300	78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永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编制完毕,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2年度实现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650.34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8,994.45万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5,905.76万元。

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8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517,285,426股;2023年1月13日,公司办理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1,825,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2023年4月13日,公司办理完成66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变动后,公司总股本为1,518,450,4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4.76万元(含税),占2022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3.28%。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详见公司2023-016号《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销)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各项减值准备期初余额54,957.39万元,本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10,942.05万元,因汇率变动等因素增加减值准备23.22万元。本期转销减值准备19,792.22万元,因不再合并卢森堡HCO等其他原因减少减值准备124.97万元。期末各项资产减值余额46,005.47万元。期末减值准备比期初共计减少8,951.92万元。其中:坏账准备净增加2,661.03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净增加3,264.02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净减少4,914.45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净减少9,962.52万元。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发生额合计减少当期损益8,298.86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3-017号《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3-018号《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进行2022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情况,因此公司拟决定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2023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280万元,其中:境内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168万元,境外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4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70万元;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经理层进行授权,如审计范围和内容变更导致费用增加,经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3年度最终审计费用。

详见公司2023-019号《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2023年度综合授信、资金存放等预计业务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2023-020号《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2023年度综合授信、资金存放等预计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2023-021号《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

因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农商银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7亿元,授信品种包括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买卖方融资等,均为信用授信。

公司监事会主席郗雪薇女士系北京农商银行董事,因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2023-022号《关于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以下综合授信: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直门支行申请2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申请2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车公庄支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街口支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鼎昆支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向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5亿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申请1-3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亿元;向光大银行北京分行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亿元。以上综合授信总额度人民币32.5亿元,均为信用授信。

同时,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首农畜牧”)向金融机构申请1-2年期综合授信总额度人民币22亿元,均为信用授信。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简称“艾莱发喜”)向金融机构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总额度4亿元人民币及1,000万新西兰元,均为信用授信;同意艾莱发喜控股子公司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ALLIED FAXI NEW ZEALAND FOOD CO.,LIMITED)以其名下土地和厂房提供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额度690万新西兰元。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三元双宝乳业有限公司(简称“江苏三元”)向金融机构申请1年期综合授信总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为信用授信。(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首农畜牧部分股权至三元种业及三元种业向首农畜牧增资的关联交易议案》,交易完成后,首农畜牧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详见公司2023-012号公告。)

以上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等。授信期限及各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授信额度可在授信期内循环使用。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授信及贷款事项,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具体办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集团财务公司2022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不超过8.5亿元借款,借款利率原则上均不低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产品。

详见公司2023-023号《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24.6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呼三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5.34%股权,北京市双桥农场有限公司(简称“双桥农场”)持有其24.66%股权。鉴于呼三元已停产多年,根据北京市国资委关于清理“僵尸企业”的有关要求,减少下属持续亏损企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呼三元实施相应处置工作:公司以现金收购双桥农场持有的呼三元24.66%股权,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后,由公司对呼三元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注销该公司。

根据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晟明评报字[2022]296号评估报告,以2022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呼三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047.15万元。董事会同意公司以1元的交易价格收购双桥农场持有的呼三元24.66%股权,并授权经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相关工作。详见公司2023-024号《关于现金收购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24.6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双桥农场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扩大品牌知名度、提高销量,加速实现从传统冰淇淋产销向多元化冰淇淋产业转型的战略目标,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简称“艾莱发喜”)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冰淇淋蛋糕业务,名称暂定为“北京艾尚冰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名称为准),注册资本1,000万元。董事会同意授权经理层办理设立该公司的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2020年度至2022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2020年度至2022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第二项至第九项、第十一项至第十四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的事项及原因

2022年4月20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并提请2022年5月12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2-024号《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22年8月25日,公司对2022年上半年超出预计及新增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并对部分关联交易进行了重新预计,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2-071号《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的公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部分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前述预计上限,同时新增部分关联交易,具体内容为:

1、超出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

(1)原预计2022年向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饲料分公司、北京古船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粮金丰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普瑞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共约66,800.00万元,由于采购量增加,2022年实际发生额69,681.35万元。

(2)原预计2022年接受北京首农三元物流有限公司、北京五环顺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共约15,600.00万元,由于业务量增加,2022年实际发生额16,116.88万元。

(3) 原预计2022年向北京奶牛中心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约150.00万元, 由于销售量增加,2022年实际发生额175.70万元。

(4) 原预计2022年向北京三元梅园食品有限公司出租房屋的关联交易金额约8.00万元,2022年实际发生额11.43万元。

(5)原预计2022年向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华农物资有限公司、北京市南口农场有限公司租赁土地、房屋的关联交易金额约1,175万元,由于部分租赁土地到期重新评估价格等原因,2022年实际发生额1519.20万元。

2、新增关联交易:

(1)2022年向关联企业北京安德鲁水果食品有限公司、北京市延庆农场有限公司、北京市裕农优质农产品种植有限公司等企业采购商品或原辅料,2022年实际发生额532.18万元。

(2)2022年向关联企业北京馨德润农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北京篮丰蔬菜配送有限公司、上海圣尤蓓商贸有限公司、河南裕农食品有限公司等企业销售商品,2022年实际发生额3,507.61万元。

(3)2022年向关联企业北京首农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租赁房屋,2022年实际发生额34.99万元。

二、超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超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遵循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交易原则,依据原约定的定价政策、结算方式等条款的基础上进行的,协议约定的交易条件公允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未导致资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损失,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超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的议案》,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四、独立董事对2022年度超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2022年度超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经认真核查,所涉关联交易事项的运营方式和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后表决通过,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5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相关规定,现将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2022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

1、按照产品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2022年1-12月主营业务收入
液态奶	465,737.29
固态奶	74,075.63
冰淇淋及其他	144,130.89
涂抹酱	24,300.66
畜牧业务	79,416.28
合计	787,660.75

注:公司于今年5月起不再合并SPV(卢森堡)及下属法国相关公司,表中涂抹酱业务收入为2022年1-4月收入。公司于2022年1月合并首农畜牧,表中畜牧业务收入为抵销内部交易后数据。

2、按照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	2022年1-12月主营业务收入
直营	317,737.47
经销商	398,262.39
其他	71,660.89
合计	787,660.75

3、按照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2022年1-12月主营业务收入
北京地区	483,401.42
北京地区以外	304,259.33
合计	787,660.75

二、2022年年度经销商情况

单位:个

区域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2022年1-12月增加数量	2022年1-12月减少数量
北京地区	358	47	10
北京地区以外	2,334	516	304
合计	2,692	563	314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